

中国人民银行兴安盟分行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兴安盟分行（以下简称兴安盟分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自身履职实际，拓宽信息公开渠道，规范做好信息主动公开，强化对辖内各县（市）支行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推动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

（一）积极开展，深入推进主动公开工作

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严格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紧密结合分行工作实际，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服务水平，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2023 年行政许可决定 2658 条，及时准确按程序予以公开。

（二）深化机制，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

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理信息需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总行依申请公开制度，组织全辖各单位按时、依法、合规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 年度，辖内两级人民银行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发生因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强化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根据行内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分工。2023年8月18日单位更名后及时调整兴安盟分行政务公开目录，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二是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优化完善办事指南。三是加强对公开数据的统计和审核，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确保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四）拓宽渠道，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手段

一是组织开展了一系列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向公众宣传解读货币信贷政策、存款保险、防范电信诈骗、假人民币识别、国债购买、征信查询等金融知识。二是依托《金融时报》《内蒙古日报》《兴安日报》等媒介及时解读最新金融政策，推动各项政策高效直达社会公众。三是开展第五期“对话式”征信业务合规管理操作培训暨“一平台一系统”推进会，促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走深走实，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公开信息支撑。

（五）监督保障，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完整

主动加强制度学习，夯实工作基础。积极适应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和新要求，引导各县（市）支行进一步规范公开流程，确保公开事项均能依法、合规。加强信息公开发布各环节审核管理，坚持政务公开事项、信息“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发布管理机制，严格执行保密审查、信息发布审核等相关制度，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指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5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兴安盟分行及辖内各县（市）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进展成效，但在政务公开意识和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方面有待进一步强化和规范。下一步，兴安盟分行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巩固和拓展政务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一是持续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培训教育，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意识，及时回应社

会关切的问题，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便民性。二是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管理，细化相关工作流程，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创造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